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6-092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复牌。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杭州嘉楠耘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楠耘智”）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

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现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嘉楠耘智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工作

为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聘请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事项的中介机构，对嘉楠耘智进行相关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并针对重组方案的细节进行了深入审慎的研究论证。公司严格按

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就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各项事宜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论证，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鲁亿通，股票代码：300423）于2016年3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2016-01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始起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编号：2016-12）。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上市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延期复牌申请并于2016年4月1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2016年5月18日，上市公司继续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6年6月8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

上市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51号）。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上市公司关于问询函的回复、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及修订后预案等相关文件于2016年7月2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于2016年7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二）》（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59号）。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上市公司关于问询函的回复、中介机构核查意见等相关文件于2016年8月2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三）》（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66号）。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并初步完成重组问询函的回复，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形式审核。

2016年9月29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二）相关信息批露及风险提示

在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批露义务，并在交易方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披露。

三、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公司自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与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工作。但由于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尤其是修订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出台使得上市公司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将面临重大不确定性。经审慎研究，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各方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未来，上市公司将积极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的发展机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竞争力。

五、承诺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由于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9日